

◎青青左岸



旧时光里

选择一个冬日,走在运漕老街。天阴着,灰蒙蒙泛着旧色。临着老街,是一条浓冬里安静的裕溪河,弯弯曲曲,终点是百里外长江。

河,其实也是一条有着年头的旧水。站在岸边,风寒气足,通体透凉。顺堤岸望去,沿岸植物少了热季中明快的色彩。在旧渡口,两岸人们习惯着上百年的交通方式,载着渡轮一次次往返。虽然大桥就在不远处,但是人们非常习惯着这种浪上行走的方式。嘈杂与安静,载着船上马达声,渐渐传来又隐去。

面对场景,耳畔好像隐隐着旧曲《苦雪烹茶》,箫与钢琴背景曲调中,互为倾诉。陡然感觉,模糊旧时光里,像一人站在老街河岸边,青色长袍,棉巾围脖,只为候人,等待着渡轮人来,或望渡轮人去。曲中箫声悠远,低回间如水流长。琴键低应和,让箫音绵长忽而婉转。仿佛时间上,那青袍只为候的佳音来。

走在老街里,青石铺路,寒色中清冷。门户间,少去热夏里的烟火气。瓦檐残处,余雪未尽,勾勒出鸟瓦的轮廓檐线,近似这河水波浪起伏。老户门去年的春联,经一年风吹日晒,褪去红色,淡得要衬出底色。

一年新来才起始一周,却让刚过去一年的日子也开始泛起旧来。如同我们在时间一转身,念着去年某天,用着旧日一词,好像有别于当下。每天醒来看着窗外,无论晴阴,都为新一天开始。

穿过老街深巷,挤在一片民居屋檐中,有着一处大户庭院。只不过有别传统民宅,院后青砖鳞瓦,雕梁画栋的徽派建筑,而院前却是西洋门庭。罗马柱对称下,是镇上赫赫有名的袁世坦老宅大门。老街旧说,镇上大半都是袁家的。早在清朝,还没发迹地李鸿章,落败后被太平军追到老街,几乎性命不保。情急之下,袁家打开半扇门,拉入李鸿章,藏于地下室。袁家酒宴李鸿章半月有余,待太平军搜查未果撤退后,李鸿章方才离开。李鸿章回到庐州不久就被诏抵京城入职。官运亨通的他念起老街袁家。从此袁家朝中有人,在旧年粮仓之地,水陆码头,袁家官商更为显赫。时势风云,行事而起终有落幕。旧时偌大的袁氏私家花园,如今成为古镇平民休闲场所。

在老街行走,我更愿意慢下脚

步,去打量阁楼扇窗,或走进民宅深户,去打量藏于木楼里拾阶而上的闺房。或选在四水归堂檐下,去打量一处斑驳旧体字迹。

如果晴日,阳光正好,老街里有晒太阳的老人,相互微笑打量着,问上一声好。老街里缝织编藤茶水小食散落着烟火气。有时想,选择一个日子,不妨回到旧时光里,在这里猫个冬日,懒懒地听老街里脚步,相互间招呼,还有渐渐消失在老街深巷的叫卖声。

一切物什虽然旧着,却恍然当年时光,那时正年轻着,可以让理想不妨重新美丽起来。

文/杨 钧

◎人生感悟

微尘

冬已至,寒冷的阳光少了初秋时节的脉脉含情,清冷地透过玻璃窗倚落在我肩上。我推动窗户的瞬间,看到空气中有许多飞动的尘埃,很轻,似池中凋落的残荷,不声不响却带有一种随遇而安的自然风骨;很细,如同米粒般的苔花,无声无息却不乏深长久远的相思缠绵。我的思绪随尘起落,伸手去触碰这些在明亮光线下飞舞的微尘,光阴的余温正源源不断地从我指间滑过,滑落在曾经的往事里。

看过一部电影,名叫《寻找微尘》。2004年底印度洋突发海啸灾难,一对中年夫妇走进了青岛红十字会,说要替朋友为灾区捐款5万元,当工作人员问其姓名已便开具收据时,他们留下了“微尘”的化名。这位化作微尘的好心人,多次捐款且数额较大,但却一直不愿露面。随后青岛市民纷纷效法,迅速在这座城市形成了一股以“微尘”命名的爱心力量。微尘已经超越了一个名字的称谓,它是一个不留姓名无私援助公益事业的群体,一种诠释爱心的精神符号,一个青岛公益事业的固定品牌。只是因为他们怀着感恩之心,才把这份恩情回馈给社会,如此循环往复,让需要帮助的人们在数九寒冬里不再感受到严寒。

窗外冷风不经意间飘进我的脖颈,忍不住打了个寒颤,飘然而起的微尘里,传来了女儿清澈稚嫩的声音,“我来自偶然,像一粒尘土,有谁看出我的脆弱。”随着一支悠扬的乐曲,一个个穿着白纱裙的小姑娘,扇动着天使的翅膀飞到了舞台中央,用手语唱着《感恩的心》,脸上开满了灿烂的花,一双双灵巧的小手在诉说着无言的故事。

养老院里,我们放下带来的食物、日用品,便分头开始清理卫生。走进一位老爷爷的房间,他躺在床上没有起来,只是静静地看着我们。落寞的眼神、被岁月碾压过的脸庞,随着我们的身影转来转去。房间里的灰尘从窗帘下缓缓地扩散开来,像影影绰绰升入天空里的云烟,看着浮动的尘,觉得它更像

老爷爷的一生,翻滚的时候是来势凶猛的兽,徐徐漂浮时又像是细碎柔软的落花。

进入第二个房间,女儿紧紧拽着我的衣角,藏在身后,一位腿跛的老人,一瘸一拐地端着一盆水向我们走来。旁边是一位高位截瘫的年轻人,头也没抬,完全沉浸在游戏的海洋里。我握着女儿的手,看着她,摇了摇头,用眼神告诉她不用害怕。桌子上的锁环已经锈蚀断掉了,掉下的铁锈和着地上的尘埃,像是一段依依不舍而又不得不放下的过往。

女儿将床底下的积尘慢慢扫去,她的心也和她扫落的尘一起飘飘而动。微细的尘埃在空气中,游来荡去,有些争先恐后的热闹。女儿的汗水浸湿了掌纹中薄薄的尘土,如同清晨花苞上滚落的露水,混合了汗水的尘,成为与她相见的一段年华。

年轻人将身体挪到床边,轻轻地说了声谢谢,此刻,光线带着微尘,混合着说不清的味道,也在慢慢地变得温和柔软。

倚在窗前,透过一帘幽梦,微尘将我拉进记忆的长河。

从幼儿园接女儿回家,一路上小手都揣在口袋里。当回到家里,她掏出一团纸巾包裹着的东西放在我手里,“妈妈,给你的。”我捏了捏,软软的。迫不及待地打开纸巾,纸屑在阳光的照射下,像五颜六色的小精灵飞来飞去。是一个糯米糕,幼儿园发的午点。看着沾满纸巾和尘土的糯米糕,我忍不住掉泪。第二天,听老师说,女儿为了保护好糯米糕,一下午都没有玩耍。

世人心有挂碍,方染尘埃,而一朵微尘微弱的存在,只有在昏暗的光里才能生存。如果有爱、有阳光,微尘也会朝着自己的方向,从容欢畅,自由自在地飞翔。 文/屠凤彩

◎清浅时光



江南的雪

摇曳的枝条上雪影重重,晶莹蓬松的白雪错落点缀在绿叶之间,煞是美丽。淡淡白雪之下,绿色的江南大地更加娇俏动人。恍惚间,多了份柔美和清丽。人们可以在柔美的世界里找到与雪共舞的快乐和投入,让心情在空灵中雀跃。

冬月天,雪花静悄悄地飘落着,时而寒风呼啸着,像个野性的孩子,从大地上大把大把掀起皑皑白雪,向不会躲闪的树丛、建筑和会躲闪的人群砸去。池塘里的

水、乡间的田野、山头林间,甚至飞翔的鸟儿、畅游的鱼儿、玩耍着的孩童们,到处都荡漾着生机。浅白的雪,让生活由萌芽到生长到日趋成熟,希望由此定格。

远远望去,整个江南都笼罩在一种雪的意境中。白雪就像沉闷色彩中的一抹灵动,让人心醉。那一抹浅浅淡淡的白雪,焕发了强大的生命力。透出来的自然是一种亦深亦浅的绿。山林、田野、小桥流水人家在白雪映衬下,显现江南特有的清秀,又显示出波澜起伏的壮阔。目前薄薄的絮状雪层上,会参差地冒出绿盈盈的小草,就像给大地铺上了毛茸茸的毯子。在江南的大大小小湖泊中,淡淡雪影返照绿水,湖泊中生长着四季开不败的小花,随着水波荡漾,与凝固的雪景形成了鲜明对比。

白,生命本色。一片白雪,淡淡地、散乱地延伸开去,铺展开来,而一股强大的生命力却在渐渐酝酿着。浅浅淡淡的白,是生命力的象征,更是大自然焕发其博大生命力的前奏。古人说:花雪随风看不厌,更多还肯失林峦。飘飘扬扬的雪花和那江南的雪白世界,甚至可以弥补人们不能尽享山峦绿树的遗憾。不过江南人是幸运的。

爱雪,这似乎成了江南人的一个印证。记得在孩提时,我和一群小伙伴,顶着冬天里的雪,或漫步或奔跑乐趣无比。但是,那脚踏着厚厚的雪发出来的声音,确是我迷恋的。咯吱咯吱的声音,像音符一样跳跃在大自然里,长大后,倒再也没有享受过。从某种意义上讲,雪已经化做了江南的一种印记,成为人们精神的凝固,并得以传承,让人们去充分地参与和体会,感受和亲近。

江南的雪总是那么新鲜。它是江南冬天里开放的昙花,美丽且短暂。江南人也总是要怀着赏花的心情去看雪,对那忽然一夜间白茫茫的山野感到无比的新奇。因为这里的雪,它生得很嫩,像小鸡小鸭的绒毛,很轻很轻地覆盖在山野上,稍有阳光的触摸,它们就承受不住,溶为清清的水滴,洗出泥土上的新绿。

江南的雪总是那么委婉,和北方的雪有着天壤之别。这雪,应着明媚的太阳,和着蔚蓝的天空,是多少人的向往。这里是干净的,没有一丝被工业文明亲吻过的痕迹,农村的朴实气息在这里充盈无比,就如雪中一串串的印迹,被延伸开去……

江南的雪总是呈现纯洁的姿态,风情万种地装饰着江南的冬天,美轮美奂,这并不算很冷的冬天,经由时间的封存,却能够暖暖地装在江南人的心里,像那冷冰却又热烈的美酒。

江南的雪总是适合去回味。一次飘雪的造访,便会给江南一种别样的美。飘洒的白雪不光要做温柔的女子,更需要阳刚和伟岸来抒写江南的厚重。回味的是江南城市与生俱来的不羁和忧伤,幸福、甜蜜与希望。江南,正为下一个春天做好准备,在冬日里期待春天的绽放…… 文/林丛中

◎非常记忆

野兔

我的QQ相册里有一张野兔的照片,卧在戈壁滩的几株芨芨草下。我很喜欢这张平淡无奇、颜色暗淡的照片,拍摄过程很是有趣,用老式海鸥牌35mm定焦镜头手动相机拍摄的。

那是十多年前的事儿了,应朋友相邀,到蒙古国一个小镇做工程。

六月上旬的一天午后,在戈壁滩上漫步,我喜欢在空旷无人的原野上唱歌,我大声唱着大步走着,抬头望着蓝天白云,并没留意着脚下,忽然“噌”的一声,一只肥硕的野兔从脚下弹起。我打过猎,也算是一个资深猎手,对于野兔的习性,我再熟悉不过,这里的野兔不怕人。

空旷的戈壁滩,偌大的厂区院子里堆放着几十个机器包装箱,我经常坐在木箱上看书,一只小野兔总是在离我不远的地方蹦跳着觅食。三个多月从一个绒毛的小毛团到肥硕的大兔子,我看着它长大。想不到的是,有一天我同行的几位师傅闲着没事,将这只小家伙追到一间废弃的库房里抓住了,我得知此事后心里极不舒服。他们把野兔放在一个大铁桶里,厨师说要喂养,另两个师傅说明天杀了打牙祭。这两种想法,我都不敢赞同。我们每天有牛、羊肉吃,为什么还要杀兔子?野兔已经长成这么大了,肯定不能人工喂养了。看师傅们斩钉截铁地态度,这只野兔恐怕难逃一劫。

半夜我到院子里看星空,静静地,我坐了很久,天快亮了,回宿舍时我顺手把那只野兔放了。这一觉,我睡得很坦然。第二天一早,大家发现野兔没了,都认为是当地居民给放了,我没说话,想过些时候再告诉厨师。

工程快要结束了,离开阿尔泰的前两天,在厂区变压器下我又见到了这只野兔,它看见我后不慌不忙地跑走了。第二天,我拿相机说去给野兔照相,同事们都笑了,说:“莫非兔子还在那里等着你?”

我随后走到发现野兔的地方,从侧面看见三十几米处几株芨芨草下有一个小灰点儿。我试探着又行进了二十来米拍了一张,但效果不理想,我又往前走了几步,距野兔只有两三米远了,它竟然不跑。我索性趴到地上,伸出相机,野兔瞪大眼睛望着我,还是一动不动,丝毫没有逃的意思。我定好光圈、速度,再对焦距,正要按快门,天空一朵云飘过来,光线顿时暗了,忙手忙脚再调整光圈,紧着按下了快门。虽然一通折腾,但是那只兔子还是乖乖地趴在那里让我拍,简直不可思议。

喜欢这张照片,是因为这段经历。回厂区时刚才那朵云泼洒下一股冻雨夹雪花,我用衣襟裹住相机,心情格外舒畅。 文/谷振中